

台南市月津國小辦理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防治宣導成果

活動日期：103.5.20

活動地點：活動中心

參與人次：187人

活動說明：邀請台南地檢署主任檢察官-江孟芝檢察官進行宣導

活動名稱：性侵害防治宣導

參與對象：全校師生



以「偷摸女生屁股可以嗎」來探討性騷擾問題



說明身體自主權概念，沒經過自己同意，任何人都不能觸摸身體隱私部位。



說明哪些是性性騷擾行為



以實際案例解說讓，同學有更清楚的瞭解